**留云中学2**021**年“提前招生录取”推荐工作的实施方案**

根据《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2021年本市中等学校高中阶段考试招生工作的若干意见》和嘉定区教育局“区教育局关于本区高中提前招生录取相关工作的要求”，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特制订本校推荐工作方案：

一、推荐对象：

推荐对象必须是符合本区报考高中阶段学校的在籍应届初中毕业生，并具备下列条件者：

1、被推荐学生必须是在初中阶段学习中，德、智、体、美、劳等方面全面发展，综合素质评价各项指标“优良”的应届初中毕业生。

2、体育（体育与健身）考试成绩必须达到“良好”及以上。

二、推荐名额：

区教育局依据九年级毕业班在籍学生数下达推荐名额，我校2021年高中招生“提前录取”推荐生名额共为3名。

三、推荐办法：

1、学校成立“提前录取”推荐领导小组、工作小组和监督小组

（1）领导小组

组 长：赵惠良（校长、党支部书记）

副组长：凌雪花（分管教学副校长）、陈肖前（分管德育副校长）

组 员：曹燕（教导主任）、印晓洁（政教主任）、

陈佳丹（教导副主任）、钱晓薇（年级组长）

（2）工作小组

组长：凌雪花

 组员：曹燕、陈佳丹、印晓洁、金伟、钱晓薇、李燕华、归玉华、胡睿汐（学生代表）

 （3）监督小组

组长：杨吉祥（家委会主任）

组员：樊忠华（工会主席）、钱燕（教师代表）、杨雯（家长代表）

2、推荐程序

（1）学生和班主任推荐候选名单（年级组长负责）

召开九年级组学生、任课教师和家长会议，告知本次“提前录取”推荐办法。以班级为单位，全体学生进行民主推荐，初步确定各班推荐生候选人名单，各班推荐名额最多不超过6名。获市、区“优秀少先队员”、“优秀少先队长”、“优秀共青团员”和“优秀共青团干部”等先进奖励称号的学生若符合推荐条件，且学生愿意被推荐的，学校优先推荐。

（2）将各班推荐的候选学生名单交领导小组审核，再进行测评（工作小组负责）。

（3）学校推荐工作小组汇总推荐生候选人的各项测评的得分情况，然后交领导小组及监督领导小组审核，产生推荐生名单。

（4）推荐生名单在校内及校园网上张榜公示五个工作日。若无异议，向区招办上报确定的推荐生名单。

（5）被推荐学生不再参加自荐，参加自荐的学生，学校不再推荐。

3、测评办法

测评内容由学生学业成绩（七年级第二学期期末语数英总分、八年级第二学期期末语数英物总分、八年级历史科目成绩、九年级第一学期期中总分和九年级第一次模拟考总分）、学生身体素质、学生获奖情况以及教师评定、学生评定等部分组成。

（1）学生学业成绩【附表一】（60分）

依据为学生七年级第二学期期末语数英总分（占20%）、八年级第二学期期末语数英物总分（占20%）、八年级历史科目成绩（占10%）、九年级第一学期期中总分（占20%）和九年级第一次模拟考总分（占30%）依次分别排列。

（2）学生身体素质【附表二】（10分）

 依据为九年级体育平时测试成绩、平时体育活动表现及身体健康状况。内容为九年级体育平时测试成绩（6分）、平时体育活动（2分）、身体健康状况（2分）。

（3）学生获奖情况【附表三】（10分）

 依据为初中阶段市、区各级组织评选的优秀学生干部、优秀团员、优秀团干部；八、九年级市、区教育系统组织的各类竞赛获奖（需提供证书或奖状）。

（4）教师评价【附表四】（10分）

 依据留云中学“提前录取”推荐生教师评价表，由年级组内教师代表评分。

（5）学生评价【附表五】（10分）

 依据留云中学“提前录取”推荐生学生评价表，由年级组内学生代表评分。

备注：若学生测评后分数相等，同分考生按区一模考试的语文、数学、英语三科总分进行排序；如再同分，依次比较其数学、语文单科考分排序。

四、工作日程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日期** | **主 要 工 作 内 容** |
| 4月12日 | 成立校“提前推荐录取”领导小组、工作小组和监督小组，召开领导小组会议，商讨工作方案，听取九年级任课老师意见，确定方案。 |
| 4月12日—18日 | 推荐工作方案上报区教育局，公布在校园网上，并在校内张榜公示。召开教师会、学生会，按工作方案启动推荐工作。各班进行民主推荐，汇总出候选人名单，交领导小组、工作小组审核。候选学生上交综合素质评价表和相关材料，然后进行综合测评。 |
| 4月19日 | 推荐工作小组统计、汇总候选人各项测评的得分情况，交领导小组及监督小组审核，最后产生推荐生名单。 |
| 4月19日 | 在校园网上和校内醒目位置公示推荐生名单，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。（4月19日—4月23日）。 |
| 4月26日 | 上报公示后确定的推荐生名单；同时将推荐生名册Excel表上传区招办。 |
| 4月29日 | 网上录入推荐生名单；扫描并上传推荐生信息表及综合素质评价表。 |

五、工作要求：

1、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，推荐过程做到全透明。

2、对在推荐工作中严重失职、在教师、学生、家长中造成严重不良影响的，取消相关学生的推荐资格，并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。

嘉定区留云中学

2021年4月